**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广东国众联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规划

咨询有限公司

机构负责人：司徒荣轼

项目负责人：司徒荣轼

2024年09月

目 录

[一、评价项目概述 - 1 -](#_Toc176554416)

[（一）项目背景。 - 1 -](#_Toc176554417)

[（二）项目立项依据。 - 2 -](#_Toc176554418)

[（三）项目绩效目标。 - 2 -](#_Toc176554419)

[（四）项目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 5 -](#_Toc176554420)

[（五）项目实施情况。 - 6 -](#_Toc176554421)

[二、绩效评价概述 - 7 -](#_Toc176554422)

[（一）评价目的。 - 7 -](#_Toc176554423)

[（二）评价设计与实施。 - 7 -](#_Toc176554424)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方法。 - 13 -](#_Toc176554425)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 15 -](#_Toc176554426)

[（一）总体结论。 - 15 -](#_Toc176554427)

[（二）项目绩效分析。 - 16 -](#_Toc176554428)

[四、项目主要绩效或成功经验 - 32 -](#_Toc176554429)

[（一）助力缓解荔城街片区适龄儿童入学供需矛盾。 - 32 -](#_Toc176554430)

[（二）促进提升荔城街片区义务教育质量与水平。 - 32 -](#_Toc176554431)

[五、存在问题或不足 - 33 -](#_Toc176554432)

[（一）前期工作开展不够充分，部分建设内容未能如期推进。 - 33 -](#_Toc176554433)

[（二）实施变更调整手续不够完整，执行管理规范性不足。 - 34 -](#_Toc176554434)

[（三）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合理，项目实施效益反映不全面。 - 35 -](#_Toc176554435)

[六、相关建议 - 35 -](#_Toc176554436)

[（一）加强前期工作落实力度，保障项目按计划实施。 - 35 -](#_Toc176554437)

[（二）按要求履行变更调整手续，提升项目执行规范性。 - 36 -](#_Toc176554438)

[（三）结合项目实际设置绩效目标，全面反映项目绩效。 - 36 -](#_Toc176554439)

[附件1：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 38 -](#_Toc176554440)

[附件2：项目满意度问卷结果 - 61 -](#_Toc176554441)

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

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财政评价工作的通知》（增财〔2024〕178号）文件要求，广东国众联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规划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机构”）受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委托，作为广州市增城区2024年绩效评价服务单位，开展2024年增城区部门整体支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根据《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4年增城区区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增财〔2024〕212号）有关要求，对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荔城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荔城街”）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开展绩效评价工作，项目资金主管部门与具体实施单位为荔城街。

经自评材料书面评审和现场勘查评价，结合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方面综合对项目绩效进行比较分析，综合评价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涉及资金500万元，实际支出5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绩效得分83分，评定等级为“良”。

# 一、评价项目概述

## （一）项目背景。

为优化教育资源配置，解决学位不足和提升基础教育质量的需要，荔城街按照实际需求申请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并报送《关于申请审批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荔街函〔2020〕90号）至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以下简称“区发展和改革局”）。2020年5月区发展和改革局根据增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增城区教育局关于落实荔城街滨江小学建设的请示》（增教报〔2019〕31号）的批示，批复同意实施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

## （二）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增城区教育局关于落实荔城街滨江小学建设的请示》（增教报〔2019〕31号）、《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穗增发改投〔2020〕119号），批复荔城街按计划推进滨江小学建设项目，项目一期计划于2020年12月开工，2021年7月完工；2021年8月进行一期工程竣工验收；二期计划于2021年4月开工，2022年2月完工，2022年3月进行二期工程竣工验收。

## （三）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现场核查沟通情况，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年初未安排项目预算，年中增城区教育局二次分配500万元至本项目，因此《2023年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荔城街道办事处部门预算》无本项目绩效目标有关信息。结合区荔城街提供的绩效自评报告、绩效自评表等有关材料，绩效目标设置为：完成3幢综合教学楼、室外运动场及地下停车场建设，并竣工验收交付校方使用，增加1080个小学学位，缓解小学学位紧张的问题，提高小学的教学水平。针对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设置8个绩效指标，其中产出指标4个、效益指标4个，详见下表。

表1 绩效自评阶段设置绩效指标

| **序号**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预期值** |
| --- | --- | --- | --- |
| 1 | 数量指标 | 施工完成率 | 100% |
| 2 | 质量指标 | 工程质量 | 100% |
| 3 | 时效指标 | 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 | 100% |
| 4 | 成本指标 | 投资总成本控制率 | 100% |
| 5 | 经济效益指标 | 完工验收通过率（%） | 100% |
| 6 | 社会效益指标 | 建筑利用率（%） | 100% |
| 7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服务覆盖率 | 100% |
| 8 | 社会效益 | 安全性 | 合格 |

我机构根据《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增城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增财〔2020〕222号）、《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财政评价工作的通知》（增财〔2024〕178号）、《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4年增城区区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增财〔2024〕212号）有关工作要求，结合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政府采购合同、行业标准等有关材料，将本次项目重点评价个性化绩效指标完善设置为9个，其中：产出指标5个，效益指标4个，详见下表。

表2 项目重点绩效评价个性化绩效指标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指标** | **四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产出 | 效率性 | 完成进度 | 工程建设规模 | 预期目标值为“占地面积20469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1130平方米”，根据工程建设推进情况进行评分，按照预期建设规模推进得满分，否则指标分值=实际建设规模/预期建设规模×分值。 |
| 工程进度达标率 | 预期目标值为“100%”，根据工程建设进度实际情况进行评分，按照合同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等文件约定的前期招投标、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调试、竣工验收各阶段任务进度推进工程建设得满分，否则按照滞后情况酌情扣分。 |
| 完成质量 | 建设质量达标率 | 预期目标值为“100%”，根据项目验收报告、工程建设各项材料检测、建设质量检测、工程验收等情况进行评分，各类建设质量均达标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
| 变更合规率 | 预期目标值为“100%”，根据工程建设各项变更手续、程序合规实际情况进行评分，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变更程序且变更合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
| 隐患整改率 | 预期目标值为“100%”，根据工程建设过程中各类巡检、监督检查发现的隐患整改情况进行评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完成隐患整改得满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
| 效益 | 效果性 | 社会效益 | 新增班级数量 | 预期目标值为“24个”，根据实际建设班级数量情况进行评分，达到预期目标得满分，否则指标分值=实际新增班级数量/预期新增班级数量×分值。 |
| 社会效益 | 新增学位数量 | 预期目标值为“1080个”，根据实际建设学位数量情况进行评分，达到预期目标得满分，否则指标分值=实际新增学位/预期新增学位×分值。 |
| 可持续  发展 | 缓解增城区学位压力 | 预期目标为“缓解区域学位紧张问题，进一步推动教育普及化”，根据预期目标实现情况综合评分。 |
| 公平性 | 满意度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预期目标值为“90%”，反映项目实施周边区域居民、服务对象对于本项目实施产生效益的满意度情况，根据满意度调查问卷回收数据进行评分，达到预期目标得满分，每减少5%扣1分，扣完即止。 |

## （四）项目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根据《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穗增发改投〔2020〕119号），项目计划总投资22616.09万元，其中一期项目估算总投资13706.91万元，资金来源由区财政资金统筹解决。

根据现场核查沟通情况，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年初未安排项目预算，结合《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转发广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市教育局部门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增财〔2022〕850号）、《预算执行情况表》《项目资金使用明细账》等相关材料，年中区教育局二次分配500万元至本项目，2023年项目资金预算实际到位500万元。根据《项目资金使用明细账》及现场核查情况，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实际支出金额为501.45万元，其中2023年区教育局二次分配资金500万元，荔城街财力资金1.45万元，区教育局二次分配资金预算执行率100%，资金主要用于支付2023年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检测费、工程款、工人工资等。

## （五）项目实施情况。

根据《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穗增发改投〔2020〕119号），批复荔城街按计划推进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设计、施工、监理单位，项目一期计划于2020年12月开工，2021年7月完工；2021年8月进行一期工程竣工验收；二期计划于2021年4月开工，2022年2月完工，2022年3月进行二期工程竣工验收。

2020年10月，确定勘察设计中标单位为广州智海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双方于2020年10月29日签订勘察设计合同；2021年10月，确定施工中标单位为广州珠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监理中标单位为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荔城街分别于2021年10月20日、10月27日与中标单位签订工程施工合同与监理合同。根据《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施工合同》，项目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270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关键节点工期要求2022年1月31日前，3幢教学楼主体结构封顶；2022年6月30日前，整体工程竣工。

根据《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工程移交单》，经监理单位批复项目于2021年10月28日正式开工，2023年4月28日完成工程竣工验收，确认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已完成工程各项内容，主要建设内容为3幢5层综合教学楼，地下停车场3407.39平方米，室外运动场包括1个篮球场、2个羽毛球场，项目占地面积8791.2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3217.19平方米。

# 二、绩效评价概述

## （一）评价目的。

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旨在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和区的重大政策措施、重点民生领域、资金规模较大或社会关注度较高的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运用科学、规范、合理的评价方法、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对项目立项、资金落实、资金管理、项目管理、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及公平性等进行客观、公正的分析和评判，评价项目产出与效益实现程度，总结项目实施优点、发现存在问题，并分析问题成因，提出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和完善政策的建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 （二）评价设计与实施。

### 1.评价依据。

（1）国家、省、市有关资金管理及绩效评价文件。

①《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②《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③《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④《关于印发<广东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试行方案>的通知》（粤财评〔2004〕1号）；

⑤《关于印发<广东省财政预算绩效指标库>和<广东省财政预算绩效指标库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财绩〔2018〕3号）；

⑥《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粤发〔2019〕5号）；

⑦《中共广州市委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

⑧《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穗财绩〔2019〕48号）；《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增城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增财〔2020〕222号）；

⑨《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财政评价工作的通知》（增财〔2024〕178号）；

⑩《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4年增城区区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增财〔2024〕212号）。

（2）荔城街提供的相关文件。

①《广州市中小学校基础设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

②《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转发广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市教育局部门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增财〔2022〕850号）；

③《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④《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市增城区既有建筑办理消防手续工作指引的通知》；

⑤其它与本次评价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政策文件等。

### 2.评价方法选择。

本次绩效评价以书面材料核查、访谈、座谈、问卷调查、选点抽查为基础，综合运用目标结果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对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方面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综合分析，评价指标分析主要采用定量指标分析，并辅以部分定性分析。

评价方法包括：**一是**目标结果比较法，通过对项目实施预期绩效目标与最终实施效果进行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二是**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将影响投入财政支出和项目产出效益的各项因素罗列出来进行分析，计算投入产出进行评价；**三是**公众评判法，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项目实施效益进行评判，评价项目年度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其中：专家评判法主要是聘请有关专家，通过对相关资料的收集、汇总、分析、综合，就评价客体的某一方面进行评价、判断；问卷调查法是通过设计适合该项目的调查问卷，发给一定数量的公众或服务对象，最后汇总分析调查问卷结果进行评价和判断的方法。

### 3.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①前期对接。

按照有关工作安排，与增城区财政局对接洽谈，确定工作时间安排、评价要求等有关事宜。

②专家团队组建。

根据项目性质、特点、实施情况等信息，聘请包括财务（财务、政府财政体系领域专家，负责对资金使用合规性进行评价）、基建工程管理（负责对项目实施与管理情况、预期目标与产出效益实现等情况进行评价）等方面的专家组建专家小组，要求专家签署承诺书，明确承诺内容和保密条款。

③工作方案制定。

根据荔城街提供的资料，完善评价方案的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指标、满意度调查问卷设计等内容，征求荔城街意见后报送区财政局。

（2）自评材料审核。

①自评材料收集。

按照区财政局工作安排，荔城街及相关资金使用单位根据绩效自评材料清单，及时提交项目绩效自评材料（含绩效自评表、绩效自评报告及相关佐证材料），我机构对被评价单位所提交材料的完整性、规范性进行初步审核，对于缺少相关材料的要求限期补充齐全。

②自评材料书面审核。

对荔城街提供的绩效自评资料进行收集、分类整理，结合评价思路对自评材料的有关内容进行审核，重点对填报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及相应佐证材料的有效性进行审核，发现项目初步存在的问题，并将审核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审核意见记录清楚，汇总成现场核查问题清单，为开展现场核查提供情况参考。

（3）现场核查。

根据《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财政评价工作的通知》（增财〔2024〕178号）、《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4年增城区区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增财〔2024〕212号）等有关规定和绩效评价现场核查实际操作规程，通过现场评价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深入具体、独立客观的了解与核实，并前往项目工程建设点完成现场勘验工作。结合项目特点、自评材料初审等情况，5月29日前往荔城街开展现场座谈核查与实地勘察，核查了解2023年项目相关工作推进与完成情况。

现场核查工作主要包括：

①材料核实。

荔城街及资金使用单位根据要求填报并提供有关评价资料，我机构对各项数据和资料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核实。提供材料需重点注意：**一是**反映财政资金实施内容的相关材料应齐备，如资金申报和审批材料、相关管理制度、相关单位监督检查证明、资金使用情况证明等材料。**二是**反映项目实行专账核算的相关资金材料应齐备，如评价基准日前，各类资金到位的进账凭证，资金支出记账凭证等。**三是**反映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的佐证材料由业务主管部门或资金使用单位提出并提供给现场评价小组核查。**四是**现场评价小组在现场核查时提出补充佐证材料的要求，相关单位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供给现场评价小组核查，相关佐证材料须为原件。

②询问答辩。

评价小组将在核实材料基础上，就项目实施有关问题进行询问。相关负责人需对项目情况做出总结介绍，对评价小组提出的问题，有关部门、单位代表要按要求予以现场答复或会后书面答复。参会代表均需于询问答辩会召开时签到，评价小组安排专人对会议有关事项作详细记录。

③满意度调查与材料补充。

根据现场核查实际情况，形成补充材料清单，荔城街按照资料清单相应补充资料，同时开展项目满意度调查工作。

（4）综合评价。

对采集的数据资料进行系统的汇集整理，结合专家意见，按照评价工作方案设定的评价指标、标准和方法，对项目产出效益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

（5）报告撰写。

①完成评价报告初稿。

根据评价工作方案设定的评价指标、标准和方法，结合现场评价等情况，对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实施情况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综合判断法，对项目产出与效益进行整体评价；将财政资金的绩效实现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进行比较，围绕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设置、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质量及时效、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等进行全面综合分析，采用比对、分析、讨论等方法进行全面论证形成报告初稿。

②提交增城区财政局审核。

经内部审核并修改完善后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报区财政局审核，结合区财政局审核意见修改完善形成征求意见稿。

③征求被评价单位意见。

将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反馈荔城街征求意见，根据反馈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完善。

④组织专家对报告复核

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组织复核专家对绩效评价报告修改稿进行复核，提出专家复核意见。

⑤形成正式评价报告

综合专家复核提出的意见，完善形成正式评价报告。

##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方法。

### 1.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性指标评价标准主要依据《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增城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增财〔2020〕222号）、《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财政评价工作的通知》（增财〔2024〕178号）、《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4年增城区区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增财〔2024〕212号）有关规定设置；个性化指标预期目标值主要依据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行业标准等文件，结合荔城街提供的项目绩效自评报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等指标设置情况确定。

### 2.指标体系。

本次重点绩效评价主要是对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的预算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指标四个方面内容进行考核，我机构结合评价内容相应地选设指标及权重，形成包含4个一级指标、8个二级指标、16个三级指标、24个四级指标的评价指标体系。综合评价重点为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大方面，其权重分别为：项目决策20%、过程20%、产出35%、效益25%，具体指标设置和评分标准详见附件1。

指标体系采用百分制的计分方式，并按照综合评分进行分级，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分别为：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的为差。

### 3.各项指标定义、评分标准和评分细则。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指标评价标准与细则主要依据《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财政评价工作的通知》（增财〔2024〕178号）、《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4年增城区区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增财〔2024〕212号）有关规定设置，详见附件1。

#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 （一）总体结论。

根据《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财政评价工作的通知》（增财〔2024〕178号）、《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4年增城区区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增财〔2024〕212号）有关要求，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总分值为100分，对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4个方面进行综合分析。

2023年荔城街按照计划推进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2023年4月完成工程竣工验收并同步移交，2023年9月学校投入使用，有助于缓解增城区荔城街片区教育资源紧张的问题。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开展不够充分，整体进度对比预期目标差异较大，工程变更制度落实规范性不足，项目管理规范性有待提升，综合评价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绩效得分83分，评定等级为“良”。详见下表。

表3 综合评定结果

| **序号** | **评价内容** | **分值** | **得分** | **评价得分率** |
| --- | --- | --- | --- | --- |
| 1 | 决策 | 20 | 15.5 | 77.5% |
| 2 | 过程 | 20 | 16 | 80% |
| 3 | 产出 | 35 | 26.5 | 75.71% |
| 4 | 效益 | 25 | 25 | 100% |
| **合计** | | **100** | **83** | **83%** |

## （二）项目绩效分析。

### 1.决策立项情况分析。

指标下设“项目立项”“资金落实”2个三级指标，主要从论证决策、目标设置、保障措施、资金到位、资金分配5个方面反映项目决策论证、绩效目标设置与资金分配情况。

（1）论证决策。

该指标包括论证充分性1个方面，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2分，评价得分率为50%。

①论证充分性。

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2分，评价得分率50%。

为优化教育资源配置，解决学位不足和提升基础教育质量的需要，荔城街按照实际需求报送《关于申请审批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荔街函〔2020〕90号）至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申请实施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2020年5月区发展和改革局根据增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增城区教育局关于落实荔城街滨江小学建设的请示》（增教报〔2019〕31号）的批示，批复同意实施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根据《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穗增发改投〔2020〕119号），项目一期计划于2020年12月开工，2021年7月完工；2021年8月进行一期工程竣工验收；二期计划于2021年4月开工，2022年2月完工，2022年3月进行二期工程竣工验收。根据《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施工合同》，项目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270天，具体开日期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关键节点工期要求2022年1月31日前3幢教学楼主体结构封顶，2022年6月30日前整体工程竣工。

结合现场核查沟通情况，项目因前期工作限制未能办理施工许可证，进而影响了后续联合验收、消防专项验收工作的推进，现场核查荔城街反馈目前正在推进既有建筑消防验收，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较多工程变更事项，且出现有人防工程、地下停车库充电设施接口等未能按照计划落实建设的情况，项目进度滞后，实际于2023年4月通过竣工验收，一定程度上反映前期工作不够充分。

（2）目标设置。

该指标包括完整性、合理性、可衡量性3个方面，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4分，评价得分率为66.67%。

①完整性。

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1分，评价得分率为50%。

根据《项目绩效自评表》，荔城街设置绩效指标包括了产出数量、质量、成本及效果等不同方面内容，但项目作为跨年度实施项目，未区分设绩效总目标与阶段性目标；对项目完成时效及群众满意度等方面未设置指标予以反映；目前设置的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对于项目完工预期带来的产出与效益反映不够全面。

②合理性。

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1分，评价得分率为50%。

根据《项目绩效自评表》，荔城街针对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与指标合理性不足、未能反映项目决策意图与预期产出效益，完工验收通过率无法反映项目经济效益，建议归类为质量指标；效益指标设置未根据项目立项目标等内容合理设置指标，对于项目实施后为缓解片区学位压力、满足片区教育需求等方面效益反映不足。

③可衡量性。

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评价得分率100%。

根据《项目绩效自评表》，荔城街针对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与指标基本能做到定性定量相结合，同步细化了可衡量的产出指标与效益指标。

（3）保障措施。

该指标包括制度完整性、计划安排合理性2个方面，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1.5分，评价得分率为75%。

①制度完整性。

指标分值1分，评价得分1分，评价得分率为100%。

根据现场座谈核查情况，项目管理主要按照《关于印发荔城街建设工程管理办法的通知》（荔街〔2019〕105号）、《荔城街道办事处财务管理制度》（荔街〔2019〕116号）等有关规定执行，设计、施工、监理单位选取落实政府采购管理规定。

②计划安排合理性。

指标分值1分，评价得分0.5分，评价得分率为75%。

结合现场核查沟通情况，项目实施方案计划于2020年12月开工2021年7月完工，合同约定工期为270天，2022年6月30日前完成整体工程竣工，项目实际开工时间为2021年10月28日，于2023年4月28日通过项目竣工验收并同步完成移交工作，项目开工完工日期受疫情管控影响，对比预期计划滞后较严重；项目受前期工作限制无法办理施工许可证，导致至今未能办理联合验收；项目涉及较多变更事项，工程变更报批材料未同步报送《变更工程预算申报审批表》等工程造价变更有关材料，现场核查反馈补充协议尚未签订。综合考虑以上情况，本项指标扣0.5分。

（4）资金到位。

该指标包括资金到位率、资金到位及时性2个方面，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评价得分率为100%。

①资金到位率。

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评价得分率为100%。

根据《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转发广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市教育局部门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增财〔2022〕850号 ）、《预算执行情况表》《项目资金使用明细账》等相关材料，2023年增城区教育局二次分配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预算500万元，项目实际到位资金500万元，资金足额、及时到位率100%。

②资金到位及时性。

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评价得分率为100%。

根据《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转发广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市教育局部门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增财〔2022〕850号 ）、《预算执行情况表》《项目资金使用明细账》等相关材料，2023年增城区教育局二次分配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预算500万元，项目实际到位资金500万元，资金足额、及时到位率100%。

（5）资金分配。

该指标包括资金分配合理性1个方面，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评价得分率为100%。

①资金分配合理性。

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评价得分率为100%。

根据《预算执行情况表》《项目资金使用明细账》等有关材料及现场核查情况，2023年项目预算500万元，实际支出501.45万元，其中500万元为区教育局二次分配资金，1.45万元为荔城街自有资金。资金按照预算计划用途进行安排，用于支付2023年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检测费、工程款、工人工资等，资金分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

### 2.过程管理情况分析。

指标下设“资金管理”“事项管理”2个三级指标，主要从资金支付、支出规范性、实施程序、管理情况4个方面反映项目财务管理与业务管理情况。

（1）资金支付。

该指标包括资金支出率1个方面，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6分，评价得分率为100%。

①资金支出率。

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6分，评价得分率为100%。

根据《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转发广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市教育局部门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增财〔2022〕850号 ）、《预算执行情况表》《项目资金使用明细账》等相关材料，2023年增城区教育局二次分配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预算5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荔城街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支出支出金额为501.45万元，其中区教育局二次分配资金500万元，荔城街自有资金1.45万元，区教育局二次分配资金预算执行率100%。

（2）支出规范性。

该指标包括支出规范性1个方面，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6分，评价得分率为100%。

①支出规范性。

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6分，评价得分率为100%。

根据《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转发广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市教育局部门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增财〔2022〕850号）、《预算执行情况表》《项目资金使用明细账》等相关材料，2023年增城区教育局二次分配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预算5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实际支出支出金额为501.45万元，其中区教育局二次分配资金500万元，荔城街自有资金1.45万元，现场核查财务记账凭证等有关材料，资金支出基本按照有关规定执行，按照项目实际情况安排资金支出，会计核算较规范。

（3）实施程序。

该指标包括程序规范性1个方面，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2分，评价得分率为50%。

①程序规范性。

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2分，评价得分率为50%。

根据《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穗增发改投〔2020〕119号）、《工期延期申请表》等有关材料，荔城街按照规定流程报送《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按照区发展和改革局批复意见推进项目实施，项目实施过程中按规定落实政府采购规定通过公开招标、询价等方式确定供应商，但项目实施程序部分阶段规范性有待提升：**一是**项目实施过程中对于工程变更未能按照规定落实工程变更手续，工程变更报批材料没有同步附上与工程变更关联的《变更工程预算申报审批表》等工程造价变更相关材料。**二是**未能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办理工期延期申请审批手续，项目竣工验收时间为2023年4月，项目实施过程中未能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履行工程变更手续，在申请结算阶段补充履行延期审批手续，《工期延期申请表》审批时间为2023年9月。**三是**根据现场核查沟通情况，荔城街反馈尚有补充协议未签订。**四是**《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说明》明确项目地下停车库的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全部预留安装充电设施接口，将地下室以及两期人防面积安排在一期工程一次性建设，并相应调整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投资估算等内容，现场核查人防工程、充电设施接口暂未落实建设，荔城街反馈充电设施接口未建设原因是项目施工图设计造价与立项偏差较大，优先考虑学校基本使用功能设计及配电房预留供电容量；前期已报送《关于申请调整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至增城区教育局申请调整项目建设计划，其中包括人防工程调整内容。

（4）管理情况。

该指标包括监管有效性1个方面，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2分，评价得分率为50%。

①监管有效性。

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2分，评价得分率为50%。

根据现场座谈核查情况，项目管理主要按照《关于印发荔城街建设工程管理办法的通知》（荔街〔2019〕105号）、《荔城街道办事处财务管理制度》（荔街〔2019〕116号）等有关规定执行，荔城街委托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作为监理单位，对项目工程实施情况进行监督管理，根据监管工作实际情况下发《安全隐患整改通知单》，要求施工单位及时整改形成《安全隐患整改通知回复》；荔城街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定期开展监督巡查工作，对发现问题的下发整改通知书要求施工单位落实整改，有助于保障项目工程质量。

结合现场核查情况，项目监管工作有效性有待提升：**一是**受疫情管控等情况影响，项目进度滞后情况较严重，项目实施方案计划于2020年12月开工，2021年7月完工；施工合同约定2022年1月31日前完成3幢教学楼主体结构封顶，2022年6月30日前完成整体工程竣工；项目实际于2021年10月28日开工，于2023年4月28日通过项目竣工验收并同步完成移交工作。**二是**工程变更管理制度落实力度不足，施工单位报送的工程变更材料未附与工程变更关联的《变更工程预算申报审批表》等工程造价变更相关材料，工程变更报批资料有缺失不够完整，且目前未见变更工作台账，对工程变更管理规定落实的监管力度有待提升。

### 3.产出实现情况分析

指标下设“经济性”“效率性”2个三级指标，主要从预算控制、成本控制、完成进度、完成质量4个方面反映项目预算控制、产出绩效完成情况。

（1）预算控制。

该指标包括预算控制1个方面，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评价得分率为100%。

①预算控制。

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评价得分率为100%。

根据《项目资金使用明细账》及现场核查沟通情况，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工程进度及预算安排情况支出资金，实际支出未超出预算计划。

（2）成本控制。

该指标包括成本节约1个方面，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评价得分率为100%。

①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评价得分率为100%。

根据《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穗增发改投〔2020〕119号），2022年4月荔城街委托广东华南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形成《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报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审批，区发展和改革局批复确定项目计划总投资22616.09万元，其中一期项目估算总投资13706.91万元，以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广州珠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为中标施工单位，广州智海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中佑勘察设计有限公司为中标设计单位，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为中标监理单位。根据《工程概算评审确认表》《工程评审确认表》《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变更造价审核报告》等相关材料，项目审定概算金额为8630.27万元；项目合同约定金额5190.11万元，其中暂列金额403.21万元；2024年7月完成工程变更内容及造价审核工作并出具《工程评审确认表（变更）》，各项合同变更审核后增加592.72万元，合同最终造价5379.62万元，未超出审定概算金额。

（3）完成进度。

该指标包括工程建设规模、工程进度达标率2个方面，指标分值12分，评价得分7.5分，评价得分率为62.5%。

①工程建设规模。

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4.5分，评价得分率为75%。

预期目标值为“占地面积20469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1130平方米”，根据《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工程移交单》，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已完成工程各项内容，主要建设内容为3幢5层综合教学楼，地下停车场3407.39平方米，室外运动场包括1个篮球场、2个羽毛球场，项目占地面积8791.2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3217.19平方米，实际建设占地面积对比预期情况略有差异。按照可行性研究报告规划，项目一期建设内容包括新建1个环形塑胶运动场（含4个羽毛球场、1个铅球场、1个五人足球场、跳高场等）、3个标准篮球场，现场核查目前建设羽毛球场2个、篮球场1个，其他暂未落实，荔城街反馈未建设的放在二期推进。此外，现场核查人防工程、充电设施接口暂未落实建设，配套设施未能按照预期落实。结合荔城街反馈情况，前期已报送《关于申请调整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至增城区人民政府及区教育局，申请对项目建设计划与内容进行调整。

②工程进度达标率。

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3分，评价得分率为50%。

预期目标值为“100%”，根据《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穗增发改投〔2020〕119号），项目一期计划于2020年12月开工，2021年7月完工；2021年8月进行一期工程竣工验收；二期计划于2021年4月开工，2022年2月完工，2022年3月进行二期工程竣工验收。根据《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施工合同》，合同约定工期为270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关键节点工期要求为2022年1月31日前完成3幢教学楼主体结构封顶，2022年6月30日前完成整体工程竣工。根据《工程开工令》《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等材料及现场核查情况，受疫情管控等情况影响，项目整体建设进度对比预期计划偏离较严重，项目实际开工时间为2021年10月28日，于2023年4月28日通过项目竣工验收并同步完成移交工作，2024年7月完成工程变更内容及造价审核工作并出具《工程评审确认表（变更）》，现场核查反馈有补充协议尚未签订。项目开工日期较预期计划滞后较严重，亦反映出前期工作完成进度未达预期。

（4）完成质量。

该指标包括建设质量达标率、变更合规率、隐患整改率3个方面，指标分值18分，评价得分14分，评价得分率为77.78%。

①建设质量达标率。

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4分，评价得分率为66.67%。

预期目标值为“100%”，根据《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各分部工程达到设计使用功能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设计文件、规范要求，2023年4月28日经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建设单位共同验收一致同意竣工验收，项目已通过竣工验收，但受前期工作限制，项目至今未取得施工许可证，因此截至现场核查时暂未能推进联合验收（包括消防专项验收）工作，现场核查反馈目前正在推进既有建筑消防验收。

②变更合规率。

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4分，评价得分率为66.67%。

预期目标值为“100%”，项目工程实施过程中工程变更规范性不足，建议进一步完善部门工程变更制度和检查相关约束机制的执行落实情况，查阅荔城街提供的部分《工程联系单》《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签证联系单》，施工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工程变更能按规定履行审批手续，上报监理单位、业主单位确认变更工程量，但未附与工程变更关联的《变更工程预算申报审批表》等工程造价变更相关材料，工程变更报批资料有缺失不够完整，且目前未见变更工作台账，无法反映项目实施过程中各变更事项关联的预算调整具体信息。

③隐患整改率。

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6分，评价得分率为100%。

预期目标值为“100%”，根据《安全隐患整改通知单》《安全隐患整改通知回复》及现场核查沟通情况，施工单位在接到监理单位下发的《安全隐患整改通知单》后基本能及时落实整改措施，并按照规定形成《安全隐患整改通知回复》。

### 4.效益实现情况分析。

指标下设“效果性”“公平性”2个三级指标，主要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3个方面反映项目效益完成情况。

（1）社会效益。

该指标包括新增班级数量、新增学位数量2个方面，指标分值12分，评价得分12分，评价得分率为100%。

①新增班级数量。

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6分，评价得分率为100%。

预期目标值为“24个”，根据《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工程移交单》，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已完成工程各项内容，2023年4月28日通过竣工验收，同步移交给荔城街中心小学，实际完成24个班级完全小学建设工作，按照45人/班计算，预期新增学位1080个，结合现场核查沟通情况，综合考虑为新开办代建学校进一步完善办学条件、加强师资队伍建设、逐步提升教育水平与办学质量保留足够的发展时间等情况，2023年9月推进一年级学生招生，其余年级暂未安排招生。

②新增学位数量。

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6分，评价得分率为100%。

预期目标值为“1080个”，根据《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工程移交单》，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已完成工程各项内容，2023年4月28日通过竣工验收，同步移交给荔城街中心小学，实际完成24个班级完全小学建设工作，按照45人/班计算，预期新增学位1080个，结合现场核查沟通情况，综合考虑进一步完善办学条件、加强师资队伍建设、逐步提升教育水平与办学质量保留足够的发展时间等情况，2023年9月推进一年级学生招生，其余年级暂未安排招生。

（2）可持续发展。

该指标包括缓解增城区学位压力1个方面，指标分值8分，评价得分8分，评价得分率为100%。

①缓解增城区学位压力。

指标分值8分，评价得分8分，评价得分率为100%。

预期目标为“缓解区域学位紧张问题，进一步推动教育普及化”，根据《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工程移交单》，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已完成工程各项内容，完成24个班级完全小学建设工作，按照45人/班计算，预期新增学位1080个，有助于保障增城区荔城街片区适龄儿童入学需求，一定程度上缓解适龄儿童入学供需矛盾，满足当地居民对义务教育更高水平的需要，丰富优质义务教育资源，为促进增城片区义务教育水平奠定良好的基础。

（3）满意度。

该指标包括服务对象满意度1个方面。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评价得分率为100%。

①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评价得分率100%。

预期目标值为“≥90%”。本次项目满意度调查工作主要针对增城区荔城街周边居民进行，主要综合服务对象对项目建设过程中对出行是否有影响、对周边环境是否有影响、对日常生活是否有影响、工程噪音影响、工程建设进展、是否发生过安全事故或负面事件、是否对缓解增城区学位紧张与进一步推动教育普及化产生作用、是否对优化教育资源配置与提升基础教育质量产生作用等8个方面情况设置了满意度测评。根据满意度调查问卷回收数据，收集调查问卷199份，有效问卷160份，问卷有效率80.40%，调查结果显示，服务对象满意度为91.13%。

# 四、项目主要绩效或成功经验

## （一）助力缓解荔城街片区适龄儿童入学供需矛盾。

根据《广东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广州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增城区制定的增城市教育发展规划等文件精神，要求增城区适龄儿童入学率及小学五年保留率保持在100%。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工程2023年4月完成竣工验收，9月正式投入使用，基本按照规划完成24个班级完全小学建设工作，按照45人/班计算，预期新增学位1080个，有助于保障增城区荔城街片区适龄儿童入学需求，方便适龄儿童就近入学，一定程度上能缓解适龄儿童入学供需矛盾，满足当地居民对义务教育更高水平的需要，丰富优质义务教育资源，为促进增城片区义务教育水平奠定良好的基础。

## （二）促进提升荔城街片区义务教育质量与水平。

随着增城区经济社会持续发展，对增城片区中小学学位需求不断增加，增加义务教育学位是满足增城片区当地义务教育发展的需要，同时也是满足增城片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的建设，是优化增城区荔城街义务教育资源配置的重要举措，有助于改善当地义务教育的办学条件，提高整体办学水平和教学质量，促进满足当地群众对于优质学位的需求；同时有助于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增城片区义务教育水平提升，满足当地居民对义务教育更高水平的需要，有效缓解目前经济社会发展对优质义务教育资源的需求，也有助于推动增城区教育事业进步。

# 五、存在问题或不足

## （一）前期工作开展不够充分，部分建设内容未能如期推进。

**一是**受前期工作限制，项目无法办理施工许可证，且受此因素影响，截至2024年5月未能办理联合验收（包括消防专项验收），现场核查荔城街反馈目前正在推进既有建筑消防验收工作。

**二是**《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说明》明确项目地下停车库的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全部预留安装充电设施接口，将地下室以及两期人防面积安排在一期工程一次性建设，并相应调整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投资估算等内容，现场核查人防工程、充电设施接口暂未落实建设。结合荔城街反馈情况，前期已报送《关于申请调整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至增城区人民政府及区教育局，申请对项目建设计划与内容（含人防工程）进行调整。按照可行性研究报告规划，项目一期建设内容包括新建1个环形塑胶运动场（含4个羽毛球场、1个铅球场、1个五人足球场、跳高场等）、3个标准篮球场，现场核查目前建设羽毛球场2个、篮球场1个，其他暂未落实，荔城街反馈未建设的放在二期推进。

**三是**受疫情管控等情况影响，项目整体进度滞后较严重，目前二期建设计划暂未启动。根据《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穗增发改投〔2020〕119号），项目一期计划于2020年12月开工，2021年7月完工；2021年8月进行一期工程竣工验收；二期计划于2021年4月开工，2022年2月完工，2022年3月进行二期工程竣工验收。根据《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施工合同》，项目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270天，具体开日期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关键节点工期要求2022年1月31日前3幢教学楼主体结构封顶；2022年6月30日前整体工程竣工。根据《工程开工令》《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等材料及现场核查情况，项目实际开工时间为2021年10月28日，于2023年4月28日通过项目竣工验收并同步完成移交工作，2024年7月完成工程变更内容及造价审核工作并出具《工程评审确认表（变更）》。

## （二）实施变更调整手续不够完整，执行管理规范性不足。

**一是**工程变更报审手续资料不够完整，查阅荔城街提供的部分《工程联系单》《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签证联系单》，施工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工程变更能按规定履行审批手续，上报监理单位、业主单位确认变更工程量，但未附与工程变更关联的《变更工程预算申报审批表》等工程造价变更相关材料，工程变更报批资料有缺失不够完整，且目前未见变更工作台账，无法反映项目实施过程中各变更事项关联的预算调整具体信息。

**二是**结合现场核查沟通情况，未能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办理工期延期申请审批手续，项目竣工验收时间为2023年4月，项目实施过程中未能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履行工程变更手续，在申请结算阶段补充履行延期审批手续，《工期延期申请表》审批时间为2023年9月。根据现场核查沟通情况，荔城街反馈尚有补充协议未签订。

## （三）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合理，项目实施效益反映不全面。

根据《项目绩效自评表》，荔城街设置绩效指标包括了产出数量、质量、成本及效果等不同方面内容，但绩效指标设置合理性不足，具体表现为：**一是**项目作为跨年度实施项目，未区分设绩效总目标与阶段性目标，对于项目建设周期与年度预期目标反映不够全面。**二是**对于服务对象、群众满意度等方面未设置指标予以反映，未设置指标对项目开工、完工等完成时效进行约束。**三是**目前设置的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对于项目完工预期带来的产出与效益反映不够全面，效益指标设置未根据项目立项目标等内容合理设置指标，未能反映项目决策意图与预期产出效益，对于项目实施后为缓解片区学位压力、满足片区教育需求等方面效益反映不足。

# 六、相关建议

## （一）加强前期工作落实力度，保障项目按计划实施。

建议在项目立项论证等前期工作开展阶段，对拟建项目用地的交付可行性和建设合规性等各方面开展全面论证分析，避免出现因用地问题导致无法规范推进工程实施的情况，进而影响项目整体建设，在前期制定合理的项目建设计划或实施方案（包括专项资金保障计划、征拆实施方案等），确保建设项目顺利实施。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合理制定项目实施计划，加大对项目的动态跟踪管理，督促严格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推进建设工作，确保项目执行效率与效果。对于已经明确需在项目一期完成的建设内容，督促严格按照项目规划设计实施，对于本项目设计的地下停车库充电口配置等建设内容，若在实施过程中确因起其他特殊情况需顺延至二期实施或取消实施，建议应落实论证分析工作，按规定履行调整手续。

## （二）按要求履行变更调整手续，提升项目执行规范性。

建议重视项目实施工程变更规范性，进一步完善部门工程变更的制度和检查相关约束机制的执行落实情况，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特殊情况，确需调整项目实施内容，按照有关规定履行规范的调整手续，完善相应调整申请、审批文件的存档工作，项目延期应根据项目实际建设进度及滞后原因及时落实申请手续。对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项工程变更，要求同步报送与工程变更关联的预算调整情况说明，完善项目变更台账管理，明确建设过程中各项设计变更情况，提升工程变更管理规范性。

## （三）结合项目实际设置绩效目标，全面反映项目绩效。

针对跨年度实施的基建工程类项目，建议根据项目整体建设计划、阶段性建设计划完善绩效目标与指标设置，充分反映不同时期项目的工作计划与目标；结合项目实际建设进度设置时效指标约束项目建设时效，如针对项目2023年正在推进项目结算、既有建筑消防验收工作等实际情况，对应设置时效指标；项目效益指标设置建议应结合项目立项目标及建成后预期提供的产出效益进行设置，本项目立项目标是为优化区域教育资源配置、解决学位不足和提升基础教育质量，效益指标设置应充分考虑项目建成后对于立项目标的实现情况对应设置指标，全面反映项目实施效益实现情况。

附件：1.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2.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结果

广东国众联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规划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

# 附件1：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 **评价指标** | | | | | | | | **评分标准** |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分析** | **评价得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 **二级指标** | | **三级指标** | | **四级指标** | |
| **名称** | **权重 (%)** | **名称** | **权重 (%)** | **名称** | **权重 (%)** | **名称** | **权重 (%)** |
| 决策 | 20 | 项目立项 | 12 | 论证决策 | 4 | 论证充分性 | 4 |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 为优化教育资源配置，解决学位不足和提升基础教育质量的需要，荔城街道办事处按照实际需求报送《关于申请审批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荔街函〔2020〕90号）至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申请实施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2020年5月区发展和改革局根据增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增城区教育局关于落实荔城街滨江小学建设的请示》（增教报〔2019〕31号）的批示，批复同意实施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根据《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穗增发改投〔2020〕119号），项目一期计划于2020年12月开工，2021年7月完工；2021年8月进行一期工程竣工验收；二期计划于2021年4月开工，2022年2月完工，2022年3月进行二期工程竣工验收。根据《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施工合同》，项目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270天，具体开日期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关键节点工期要求2022年1月31日前3幢教学楼主体结构封顶；2022年6月30日前整体工程竣工。 结合现场核查沟通情况，项目受前期工作限制无法办理施工许可证及联合验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较多工程变更事项，且出现有人防工程、地下停车库充电设施接口等未能按照计划落实建设的情况，项目进度滞后，实际于2023年4月通过竣工验收，一定程度上反映前期立项论证工作不够充分。 | 2 |
| 目标设置 | 6 | 完整性 | 2 |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 根据《项目绩效自评表》，荔城街设置绩效指标包括了产出数量、质量、成本及效果等不同方面内容，但项目作为跨年度实施项目，未区分设绩效总目标与阶段性目标；对项目完成时效及群众满意度等方面未设置指标予以反映；目前设置的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对于项目完工预期带来的产出与效益反映不够全面。 | 1 |
| 合理性 | 2 |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 根据《项目绩效自评表》，荔城街针对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与指标合理性不足、未能反映项目决策意图与预期产出效益，完工验收通过率无法反映项目经济效益，建议归类为质量指标；效益指标设置未根据项目立项目标等内容合理设置指标，对于项目实施后为缓解片区学位压力、满足片区教育需求等方面效益反映不足。 | 1 |
| 可衡量性 | 2 |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有数据支撑、是否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 根据《项目绩效自评表》，荔城街针对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基本能做到定性定量相结合，同步细化了可衡量的产出与效益指标。 | 2 |
| 保障措施 | 2 | 制度完整性 | 1 |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 根据现场座谈核查情况，项目管理主要按照《关于印发荔城街建设工程管理办法的通知》（荔街〔2019〕105号）、《荔城街道办事处财务管理制度荔街》（荔街〔2019〕116号）等有关规定执行，设计、施工、监理单位选取落实政府采购管理规定。 | 1 |
| 计划安排合理性 | 1 | 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 结合现场核查沟通情况，项目实施方案计划于2020年12月开工2021年7月完工，合同约定工期为270天，2022年6月30日前完成整体工程竣工，项目实际开工时间为2021年10月28日，于2023年4月28日通过项目竣工验收并同步完成移交工作，项目开工完工日期受疫情管控等情况影响，对比预期计划滞后较严重；项目受前期工作限制，无法办理施工许可证，导致至今未能办理联合验收；项目涉及较多变更事项，工程变更报批材料未同步报送《变更工程预算申报审批表》等工程造价变更有关材料，现场核查反馈补充协议尚未签订。综合考虑以上情况，本项指标扣0.5分。 | 0.5 |
| 资金落实 | 8 | 资金到位 | 5 | 资金到位率 | 3 | 1.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 2.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测算。 | 根据《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转发广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市教育局部门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增财〔2022〕850号 ）、《预算执行情况表》《项目资金使用明细账》等相关材料，2023年增城区教育局二次分配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预算500万元，项目实际到位资金500万元，资金足额、及时到位率100%。 | 3 |
| 资金到位及时性 | 2 | 1.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2.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及时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 根据《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转发广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市教育局部门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增财〔2022〕850号 ）、《预算执行情况表》《项目资金使用明细账》等相关材料，2023年增城区教育局二次分配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预算500万元，项目实际到位资金500万元，资金足额、及时到位率100%。 | 2 |
| 资金分配 | 3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3 | 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 根据《预算执行情况表》《项目资金使用明细账》等有关材料及现场核查情况，2023年项目预算500万元，实际支出501.45万元，其中500万元为区教育局二次分配资金，1.45万元为荔城街自有资金。资金按照预算计划用途进行安排，用于支付2023年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检测费、工程款、工人工资等，资金分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 | 3 |
| 过程 | 20 | 资金管理 | 12 | 资金支付 | 6 | 资金支出率 | 6 |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 根据《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转发广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市教育局部门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增财〔2022〕850号 ）、《预算执行情况表》《项目资金使用明细账》等相关材料，2023年增城区教育局二次分配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预算5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荔城街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支出支出金额为501.45万元，其中区教育局二次分配资金500万元，街道自有资金1.45万元，区教育局二次分配资金预算执行率100%。 | 6 |
| 支出规范性 | 6 | 支出规范性 | 6 | 1.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直至扣到0分。3.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 根据《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转发广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市教育局部门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增财〔2022〕850号）、《预算执行情况表》《项目资金使用明细账》等相关材料，2023年增城区教育局二次分配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预算5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实际支出支出金额为501.45万元，其中区教育局二次分配资金500万元，街道自有资金1.45万元，现场核查财务记账凭证等有关材料，资金支出基本按照有关规定执行，按照项目实际情况安排资金支出，会计核算较规范。 | 6 |
| 事项管理 | 8 | 实施程序 | 4 | 程序规范性 | 4 |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 根据《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穗增发改投〔2020〕119号）、《工期延期申请表》等有关材料，荔城街按照规定流程报送《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按照区发展和改革局批复意见推进项目实施，项目实施过程中按规定落实政府采购规定通过公开招标、询价等方式确定供应商，但项目实施程序部分阶段规范性有待提升，一是项目实施过程中对于工程变更未能按照规定落实工程变更手续，工程变更报批材料没有同步附上与工程变更关联的《变更工程预算申报审批表》等工程造价变更相关材料。二是未能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办理工期延期申请审批手续，项目竣工验收时间为2023年4月，项目实施过程中未能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履行工程变更手续，在申请结算阶段补充履行延期审批手续，《工期延期申请表》审批时间为2023年9月。三是根据现场核查沟通情况，荔城街反馈尚有补充协议未签订。四是《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说明》明确项目地下停车库的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全部预留安装充电设施接口，将地下室以及两期人防面积安排在一期工程一次性建设，并相应调整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投资估算等内容，现场核查人防工程、充电设施接口暂未落实建设，荔城街反馈充电设施接口未建设原因是项目施工图设计造价与立项偏差较大，优先考虑学校基本使用功能设计及配电房预留供电容量；前期已报送《关于申请调整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至增城区教育局申请调整项目建设计划，其中包括人防工程调整内容。 | 2 |
| 管理情况 | 4 | 监管有效性 | 4 | 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 2.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2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 根据现场座谈核查情况，项目管理主要按照《关于印发荔城街建设工程管理办法的通知》（荔街〔2019〕105号）、《荔城街道办事处财务管理制度》（荔街〔2019〕116号）等有关规定执行，荔城街委托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作为监理单位，对项目工程实施情况进行监督管理，根据监管工作实际情况下发《安全隐患整改通知单》，要求施工单位及时整改形成《安全隐患整改通知回复》；荔城街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定期开展监督巡查工作，对发现问题的下发整改通知书要求施工单位落实整改，有助于保障项目工程质量。 结合现场核查情况，项目监管工作有效性有待提升，一是受疫情管控等情况影响，项目进度滞后情况较严重，项目实施方案计划于2020年12月开工，2021年7月完工；施工合同约定2022年1月31日前完成3幢教学楼主体结构封顶，2022年6月30日前完成整体工程竣工；实际于2021年10月28日开工，于2023年4月28日通过项目竣工验收并同步完成移交工作。二是工程变更管理制度落实监管力度不足，施工单位报送的工程变更材料未附与工程变更关联的《变更工程预算申报审批表》等工程造价变更相关材料，工程变更报批资料有缺失不够完整，且目前未见变更工作台账，对工程变更管理规定落实的监管力度有待提升。 | 2 |
| 产出 | 35 | 经济性 | 5 | 预算控制 | 3 | 预算控制 | 3 |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 根据《项目资金使用明细账》及现场核查沟通情况，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工程进度及预算安排情况支出资金，实际支出未超出预算计划。 | 3 |
| 成本控制 | 2 |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 2 |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 根据《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穗增发改投〔2020〕119号），2022年4月荔城街委托广东华南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形成《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报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审批，区发展和改革局批复确定项目计划总投资22616.09万元，其中一期项目估算总投资13706.91万元，以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广州珠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为中标施工单位，广州智海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中佑勘察设计有限公司为中标设计单位，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为中标监理单位；建设过程中发生工程变更且涉及工程造价变更，截至2024年5月29日，项目暂未完成竣工结算，目前正在对施工单位报送的结算材料进行审核，结算审定金额暂不明确，投资成本是否超出批复预算暂不明确。 | 2 |
| 效率性 | 30 | 完成进度 | 12 | 工程建设规模 | 6 | 预期目标值为“占地面积20469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1130平方米”，根据工程建设推进情况进行评分，按照预期建设规模推进得满分，否则指标分值=实际建设规模/预期建设规模×分值。 | 根据《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工程移交单》，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已完成工程各项内容，主要建设内容为3幢5层综合教学楼，地下停车场3407.39平方米，室外运动场包括1个篮球场、2个羽毛球场，项目占地面积8791.2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3217.19平方米，实际建设占地面积对比预期情况略有差异。按照可行性研究报告规划，项目一期建设内容包括新建1个环形塑胶运动场（含4个羽毛球场、1个铅球场、1个五人足球场、跳高场等）、3个标准篮球场，现场核查目前建设羽毛球场2个、篮球场1个，其他暂未落实，荔城街反馈未建设的放在二期推进。此外，现场核查人防工程、充电设施接口暂未落实建设，配套设施未能按照预期落实。结合荔城街反馈情况，前期已报送《关于申请调整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至增城区人民政府及区教育局，申请对项目建设计划与内容进行调整。 | 4.5 |
| 工程进度达标率 | 6 | 预期目标值为“100%”，根据工程建设进度实际情况进行评分，按照合同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等文件约定的前期招投标、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调试、竣工验收各阶段任务进度推进工程建设得满分，否则按照滞后情况酌情扣分。 | 根据《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穗增发改投〔2020〕119号），项目一期计划于2020年12月开工，2021年7月完工；2021年8月进行一期工程竣工验收；二期计划于2021年4月开工，2022年2月完工，2022年3月进行二期工程竣工验收。根据《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施工合同》，合同约定工期为270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关键节点工期要求为2022年1月31日前完成3幢教学楼主体结构封顶，2022年6月30日前完成整体工程竣工。根据《工程开工令》《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等材料及现场核查情况，受疫情管控等情况影响，项目整体建设进度对比预期计划偏离较严重，项目实际开工时间为2021年10月28日，于2023年4月28日通过项目竣工验收并同步完成移交工作，2024年7月完成工程变更内容及造价审核工作并出具《工程评审确认表（变更）》，现场核查反馈有补充协议尚未签订。项目开工日期较预期计划滞后较严重，亦反映出前期工作完成进度未达预期。 | 3 |
| 完成质量 | 18 | 建设质量达标率 | 6 | 预期目标值为“100%”，根据项目验收报告、工程建设各项材料检测、建设质量检测、工程验收等情况进行评分，各类建设质量均达标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 根据《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各分部工程达到设计使用功能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设计文件、规范要求，2023年4月28日经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建设单位共同验收一致同意竣工验收，项目已通过竣工验收，但受前期工作限制，项目至今未取得施工许可证，因此截至现场核查时暂未能推进联合验收（包括消防专项验收）工作，现场核查反馈目前正在推进既有建筑消防验收。 | 4 |
| 变更合规率 | 6 | 预期目标值为“100%”，根据工程建设各项变更手续、程序合规实际情况进行评分，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变更程序且变更合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 项目工程实施过程中工程变更规范性不足，建议进一步完善部门工程变更制度和检查相关约束机制的执行落实情况，具体表现为：一是查阅荔城街提供的部分《工程联系单》《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签证联系单》，施工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工程变更能按规定履行审批手续，上报监理单位、业主单位确认变更工程量，但未附与工程变更关联的《变更工程预算申报审批表》等工程造价变更相关材料，工程变更报批资料有缺失不够完整，且目前未见变更工作台账，无法反映项目实施过程中各变更事项关联的预算调整具体信息。 | 4 |
| 隐患整改率 | 6 | 预期目标值为“100%”，根据工程建设过程中各类巡检、监督检查发现的隐患整改情况进行评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完成隐患整改得满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 根据《安全隐患整改通知单》《安全隐患整改通知回复》及现场核查沟通情况，施工单位在接到监理单位下发的《安全隐患整改通知单》后基本能及时落实整改措施，并按照规定形成《安全隐患整改通知回复》。 | 6 |
| 效益 | 25 | 效果性 | 20 | 社会效益 | 12 | 新增班级数量 | 6 | 预期目标值为“24个”，根据实际建设班级数量情况进行评分，达到预期目标得满分，否则指标分值=实际新增班级数量/预期新增班级数量×分值。 | 根据《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工程移交单》，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已完成工程各项内容，2023年4月28日通过竣工验收，同步移交给荔城街中心小学，实际完成24个班级完全小学建设工作，按照45人/班计算，预期新增学位1080个，结合现场核查沟通情况，综合考虑进一步完善办学条件、加强师资队伍建设、逐步提升教育水平与办学质量保留足够的发展时间等情况，2023年9月推进一年级学生招生，其余年级暂未安排招生。 | 6 |
| 新增学位数量 | 6 | 预期目标值为“1080个”，根据实际建设学位数量情况进行评分，达到预期目标得满分，否则指标分值=实际新增学位/预期新增学位×分值。 | 根据《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工程移交单》，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已完成工程各项内容，2023年4月28日通过竣工验收，同步移交给荔城街中心小学，实际完成24个班级完全小学建设工作，按照45人/班计算，预期新增学位1080个，结合现场核查沟通情况，综合考虑进一步完善办学条件、加强师资队伍建设、逐步提升教育水平与办学质量保留足够的发展时间等情况，2023年9月推进一年级学生招生，其余年级暂未安排招生。 | 6 |
| 可持续发展 | 8 | 缓解增城区学位压力 | 8 | 预期目标为“缓解区域学位紧张问题，进一步推动教育普及化”，根据预期目标实现情况综合评分。 | 根据《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工程移交单》，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已完成工程各项内容，完成24个班级完全小学建设工作，按照45人/班计算，预期新增学位1080个，有助于保障增城区荔城街片区适龄儿童入学需求，一定程度上缓解适龄儿童入学供需矛盾，满足当地居民对义务教育更高水平的需要，丰富优质义务教育资源，为促进增城片区义务教育水平奠定良好的基础。 | 8 |
| 公平性 | 5 | 满意度 | 5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5 | 预期目标值为“90%”，反映项目实施周边区域居民、服务对象对于本项目实施产生效益的满意度情况，根据满意度调查问卷回收数据进行评分，达到预期目标得满分，每减少5%扣1分，扣完即止。 | 本次项目满意度调查工作主要针对增城区荔城街周边居民进行，主要综合服务对象对项目建设过程中对出行是否有影响、对周边环境是否有影响、对日常生活是否有影响、工程噪音影响、工程建设进展、是否发生过安全事故或负面事件、是否对缓解增城区学位紧张与进一步推动教育普及化产生作用、是否对优化教育资源配置与提升基础教育质量产生作用等8个方面情况设置了满意度测评。根据满意度调查问卷回收数据，收集调查问卷199份，有效问卷160份，问卷有效率80.40%，调查结果显示，服务对象满意度为91.13%。 | 5 |
| **合计：** |  |  | **100** |  | **100** |  | **100** |  |  | 83 |

# 附件2：项目满意度问卷结果

本次项目满意度调查工作主要针对增城区荔城街周边居民进行，主要综合服务对象对项目建设过程中对出行是否有影响、对周边环境是否有影响、对日常生活是否有影响、工程噪音影响、工程建设进展、是否发生过安全事故或负面事件、是否对缓解增城区学位紧张与进一步推动教育普及化产生作用、是否对优化教育资源配置与提升基础教育质量产生作用等8个方面情况设置了满意度测评。根据满意度调查问卷回收数据，收集调查问卷199份，有效问卷160份，问卷有效率80.40%，调查结果显示，服务对象满意度为91.13%。本次满意度调查数据统计工作按照5分为满分制进行统计，对选项不满意赋分1分，选项不太满意赋分2分，选项一般赋分3分，选项比较满意赋分4分，选项非常满意赋分5分，根据每个选项选择的人数×赋分分值进行计算得分，以实际得分占满分的比重统计为满意度，将满意度问卷中单题满意度加总后平均计算出项目综合满意度，具体调查结果统计如下：

| 调查统计 | 回收问卷总数199份，其中有效问卷160份，问卷有效率80.40% | | |
| --- | --- | --- | --- |
| 调查对象 | 荔城街居民、项目建设点周边居民 | | |
| **问题** | **选项** | **人数** | **占比** |
| 2.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建设过程中对您的出行是否有影响: | 非常影响（1） | 2 | 1.25% |
| 比较影响（2） | 3 | 1.88% |
| 一般（3） | 7 | 4.38% |
| 不太影响（4） | 19 | 11.88% |
| 不影响（5） | 129 | 80.63% |
| **问题2满意度** | **93.75%** | |
| 3.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建设过程中对周边环境是否有影响: | 非常影响（1） | 1 | 0.63% |
| 比较影响（2） | 2 | 1.25% |
| 一般（3） | 9 | 5.63% |
| 不太影响（4） | 24 | 15.00% |
| 不影响（5） | 124 | 77.50% |
| **问题3满意度** | **93.50%** | |
| 4.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建设过程中对您的日常生活是否有影响: | 非常影响（1） | 1 | 0.63% |
| 比较影响（2） | 1 | 0.63% |
| 一般（3） | 5 | 3.13% |
| 不太影响（4） | 18 | 11.25% |
| 不影响（5） | 135 | 84.38% |
| **问题4满意度** | **95.63%** | |
| 5.您对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建设过程中工程噪音影响评价: | 非常不满意（1） | 0 | 0.00% |
| 不太满意（2） | 1 | 0.63% |
| 基本满意（3） | 12 | 7.50% |
| 比较满意（4） | 48 | 30.00% |
| 非常满意（5） | 99 | 61.88% |
| **问题5满意度** | **90.63%** | |
| 6.您对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建设过程中工程建设进展评价: | 非常不满意（1） | 1 | 0.63% |
| 不太满意（2） | 0 | 0.00% |
| 基本满意（3） | 11 | 6.88% |
| 比较满意（4） | 45 | 28.13% |
| 非常满意（5） | 103 | 64.38% |
| **问题6满意度** | **91.13%** | |
| 8.您认为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是否对缓解增城区学位紧张、进一步推动教育普及化产生作用: | 非常不满意（1） | 1 | 0.63% |
| 不太满意（2） | 0 | 0.00% |
| 基本满意（3） | 8 | 5.00% |
| 比较满意（4） | 87 | 54.38% |
| 非常满意（5） | 64 | 40.00% |
| **问题8满意度** | **86.63%** | |
| 9.您认为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是否对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基础教育质量产生作用: | 非常不满意（1） | 1 | 0.63% |
| 不太满意（2） | 0 | 0.00% |
| 基本满意（3） | 8 | 5.00% |
| 比较满意（4） | 87 | 54.38% |
| 非常满意（5） | 64 | 40.00% |
| **问题9满意度** | **86.63%** | |
| **综合满意度** | 非常不满意（1） | 7 | 0.63% |
| 不太满意（2） | 7 | 0.63% |
| 基本满意（3） | 60 | 5.36% |
| 比较满意（4） | 328 | 29.29% |
| 非常满意（5） | 718 | 64.11% |
| **综合满意度** | **91.13%** | |
| 1.您是否知晓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 | 完全不了解 | 30 | 15.08% |
| 有所了解 | 88 | 44.22% |
| 比较了解 | 44 | 22.11% |
| 非常了解 | 37 | 18.59% |
| 7.增城区滨江小学建设项目（一期）建设过程中是否发生过安全事故或负面事件 | 3次以上 | 1 | 0.50% |
| 2次 | 1 | 0.50% |
| 1次 | 1 | 0.50% |
| 从未发生过 | 153 | 76.88% |
| 不了解 | 43 | 21.61% |